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anke

CHINA VANKE CO., LTD.*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02)

完成根據一般性授權配售新H股

全球協調人



副全球協調人



配售代理



董事會欣然宣佈，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於2020年6月11日完成配售。配售協議所載之所有配售條件均已達成。

茲提述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2020年6月4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配售本公司315,589,200股新H股(「配售」)。除非本公告另有定義，否則本公告所使用的詞彙與該公告具有相同含義。

完成配售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協議中所載之所有配售條件(包括上市委員會授出批准配售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及准許配售股份在聯交所交易)均已達成，配售已於2020年6月11日完成(「配售完成」)。

本公司已於2020年6月11日，以每股H股25.00港元，向不少於六(6)名承配人(其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并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成功配發及發行總數為315,589,200股之新H股，分別佔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擴大後之全部已發行H股約16.67%及全部已發行股本約2.72%。配售所得款項總額約為78.90億港元，扣減所有相關成本及費用(包括佣金及律師費用)後，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約為78.65億港元。本公司擬將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用於補充營運資金，擬具體用於償還本集團境外債務性融資，惟受限於相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或監管機構對所得款項使用的其他要求，及承諾本次配售的所得款項淨額將不會用於境內住宅開發。如有個別境外債務性融資在配售所得款項淨額到位前到期或需要償還，本公司可以自籌資金先償還該等債務，並在配售所得款項淨額到位後予以置換。

配售完成后之股本變動

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因發行配售股份已由11,302,143,001股增加至11,617,732,201股。已發行H股總數在配售完成后已由1,577,946,468股增加至1,893,535,668股，及已發行A股總數保持不變，仍為9,724,196,533股。

緊隨配售完成之前及之後，本公司之股本結構如下所示：

股份類別	緊隨配售完成之前		緊隨配售完成之後	
	股份數目 (股)	佔已發行股本 總額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股)	佔已發行股本 總額概約百分比
A股	9,724,196,533	86.04%	9,724,196,533	83.70%
H股	1,577,946,468	13.96%	1,893,535,668	16.30%
總計	11,302,143,001	100.00%	11,617,732,201	100.00%

承董事會命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朱旭
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20年6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郁亮先生、王文金先生及張旭先生；非執行董事林茂德先生、陳賢軍先生及孫盛典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康典先生、劉姝威女士、吳嘉寧先生及李強先生。

* 僅供識別